

证券代码：873853

证券简称：嘉好股份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嘉好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二楼大会议室（上海市嘉定区浏翔公路 3077 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史云霓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779,60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就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2.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并提交了《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公司监事就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向公司监事会汇报。
2.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对公司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情况进行审议。
-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7,632,466.8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6,365,997.0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75,78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312,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

-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审议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调动和发挥独立董事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拟定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一、2023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津贴为 5 万元/年（税前），按季度领取。

二、其他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具体组织管理对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公司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公司独立董事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参与，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披露要求。

2.表决结果： 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调动和发挥非独立董事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拟定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一、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

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非独立董事不因其非独立董事职务而额外领取津贴。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二、其他说明

1、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公司人力资源部配合具体实施，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波动。

2、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公司非独立董事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参与，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披露要求。

3、2023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拟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表现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具体的薪酬水平，确保公司非独立董事能够勤勉尽责，同时保证公司给付的薪酬/津贴与公司的规模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调动和发挥监事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拟定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一、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津贴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公司监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二、其他说明

1、公司监事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公司人力资源部配合具体实施，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波动。

2、公司将持续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公司监事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

下参与，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披露要求。

3、2023 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拟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表现确认公司监事具体的薪酬水平，确保公司监事能够勤勉尽责，同时保证公司给付的薪酬/津贴与公司的规模、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治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治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2.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 75,779,60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朱晓明、邱梦媛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嘉好热熔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5 日